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 8 月 29 日 14:30
- 会议召开地点：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报告厅
- 会议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决定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 14:30 召开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一）会议名称：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七届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 8 月 29 日（星期五）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4 年 8 月 29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8 月 29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8 月 28 日 15:00 至 2014 年 8 月 29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的，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

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股东只能采取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 截止 2014 年 8 月 26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七）会议地点：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报告厅（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 256 号泰达大厦 20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核事项合法性和完备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已经 2014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及 2014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2014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相关资料完整。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选举张秉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2 选举胡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3 选举马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4 选举马恩彤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5 选举韦剑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6 选举谢剑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7 选举陈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

2.8 选举魏莉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

2.9 选举仇向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

3.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1 选举李喆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3.2 选举同心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3.3 选举王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特别强调事项：本次董、监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方式；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披露情况：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7月22日、8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以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汇编》。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1. 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原件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4年8月26日下午收市时持有“泰达股份”股票的凭证原件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3. 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4年8月26日下午收市时持有“泰达股份”股票的凭证原件办理登记；

4. 股东可以采用电话、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4年8月27日和2014年8月28日（9: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652

2. 投票简称：泰达投票

3. 投票时间：2014年8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泰达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1.00 元代表议案 1。

议案 2 为选举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其中，2.01 元代表第一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2.02 元代表第二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依此类推；3.01 元代表第一位独立董事候选人，3.02 元代表第二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依此类推。议案 3 为选举监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其中，4.01 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4.02 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以此类推。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0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1	选举张秉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01
2.2	选举胡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02
2.3	选举马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03
2.4	选举马恩彤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04
2.5	选举韦剑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05
2.6	选举谢剑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06
-	-	-
2.7	选举陈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1
2.8	选举魏莉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2.9	选举仇向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3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3.1	选举李喆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4.01
3.2	选举同心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4.02
3.3	选举王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4.03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议案 1 是非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议案 2 和议案 3 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股东应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每一项表决，股东输入的股数为其投向该候选人的票数。

股东持有的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 6 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6 的乘积。

股东持有的选举独立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 3 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3 的乘积。

股东持有的选举监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 3 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3 的乘积。

如在非独立董事选举中，股东在股权登记日持有 10,000 股 A 股，则其有 60,000（=10,000 股*应选 6 名非独立董事）张选举票数，假定投给第 1 位候选人 10,000 票，投票委托如下：

第一步：输入买入指令；

第二步：输入证券代码 360652；

第三步：输入委托价格 2.01 元（议案 2 下的第 1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第四步：输入委托数量 10,000 股；

第五步：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8 月 28 日 15:00，结束时间为 2014 年 8 月 29 日 15:00。

2.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ww.szse.cn> 或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计票规则及注意事项

1.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更改投票结果。
2. 股东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为准；
3. 股东对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股东仅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对于其未投票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4. 对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表决的议案二和议案三，股东应当以其持有的选举总票数（即股东持有的股票总数与应选人数的乘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所持有的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弃权。
5.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 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户联系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常设联系人谢剑琳女士、王菲女士；联系电话：022-23201272；联系传真：022-23201277；电子邮箱：dm@tedastock.com。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四）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二)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三)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四)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五)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汇编》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8 月 12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议案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1	《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票数		
	选举张秉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胡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马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马恩彤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韦剑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谢剑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陈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选举魏莉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选举仇向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 3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票数		
	选举李喆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选举同心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选举王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